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17-027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17年6月1日至2017年6月7日期间的工作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公司法》或《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7年6月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声明

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仅就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中所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表,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1、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严冶女士。其基本情况如下：

1) 严冶女士：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注册律师。曾任陕西协晖律师事务所律师、陕西维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陕西言锋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2) 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参与了公司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表决，对上述两次会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并根据规定对两次会议所议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和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在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1 号科技楼会议室召开，审议议案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增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	关于向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

10.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0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股票总量
10.03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确定方式
10.0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10.05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和解锁期
10.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锁条件
10.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0.08	激励对象的收益
10.09	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0.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10.12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0.1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0.1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方法及对业绩的影响
10.15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端解决机制
10.16	信息披露
11	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转让土地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公司2017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二）征集事项

征集人严冶女士拟就上述议案中的第 10-12 项议案拟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其中第十项议案需对子议案进行逐项审议。

四、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止 2017 年 6 月 1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起始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 日上午 9：00，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7 日下午 16：30。现场接收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7 日期间的工作日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3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事务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事务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

3)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准。

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公司证券部的指定地址如下：

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1号正泰电器证券部

收件人：潘 浩

邮政编码：325603

电话：0577 -62877777-9353/9359

传真：0577-62763701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五、 特别提示

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见证律师仅对股东根据本报告书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并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报告书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将被确认为有效。因此，特提醒股东注意保护自己的投票权不被他人侵犯。股东若对本报告书任何内容如有疑问，请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

征集人：严 冶

2017年5月19日

附件：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全文、《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严冶女士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	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			
10.0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0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股票总量			
10.03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确定方式			
10.0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10.05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和解锁期			
10.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锁条件			
10.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0.08	激励对象的收益			
10.09	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予及解锁程序			
10.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			
10.12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0.1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0.1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方法及对业绩的影响			
10.15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端解决机制			
10.16	信息披露			
11	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此授权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止。

注：委托人应该对授权书的每一表决事项选择赞成、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必选一项，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